

電腦暨語言實習費收費基準調整說明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4 月 15 日 15:30

地點：L008 群英演藝廳

主席：張鴻德 副校長

出席人員：余兆棠教務長、會計室蔡惠丞主任、課教組楊涵婷組長、註冊組葉瓊美組長、
學務處蘇保成、學生 8 位代表(詳簽到表)

記錄：王玥晴

一、主席致詞

115 學年度起學雜費調整的說明，主要針對電腦、網路及語言相關費用的收費基準與名稱進行調整。

二、電腦暨語言實習費收費基準調整說明(簡報)

(一) 調整核心動機與目的

1. 符合教育部法規：現行「電腦實習費」與「網路通訊費」之名稱不符合教育部《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》之規定，故將其合併更名為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。
2. 確保收費公平性：過往由各系依課程自主勾選是否收費，導致相同資源使用者(如不同系但均使用電腦教室)收費不一，產生不公平現象。
3. 簡化行政作業：避免因選課、退選或重修產生的補繳或退費問題，減少行政流程並解決學生因未繳費而遭「擋修」的困擾。
4. 符應現代學習趨勢：學生對學校資源的使用(如：Wi-Fi 網路、AI 資源、圖書館、數位平臺等)已不侷限於特定電腦課程，應轉向常態性收費模式。

(二) 收費基準變動說明

項目	原收費基準		擬變更收費基準
名稱	網路通訊費	電腦實習費	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
收費對象	各學制新生(首學期)	修習特定課程	五專：四、五年級 四技：一~三年級 二技：三年級 碩士班：一年級 博士班：一、二年級
收費金額	1,000 元(日五專) 800 元/400 元(日四技/夜四技) 400 元/200 元(日二技/夜二技) 400 元(碩博班)	900 元(依課程)	900 元/學期(含進修學制)
名稱	語言實習費		語言實習費
收費對象	修習特定課程		五專：一年級 四技：一年級
收費金額	500 元(依課程) 大一 兩學期固定收取		500 元/學期(收兩學期)

1. 名稱調整：原「網路通訊費」及「電腦實習費」合併為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。
 - 收費金額：
 - 日間部各學制：每學期固定收取 900 元。
 - 收費年限：四技收 6 個學期（大一至大三）；五專收 4、5 年級；碩士班收 1 年；博士班收 2 年。
 - 總額比較：以四技為例，調整後 6 學期總計 5,400 元。對比舊制（若 4 學期有課加上網路費約 4,400 元，若 8 學期均有課則需 8,000 元），新制收費水平約落在中間值，對多數學生而言負擔變動不大。
2. 語言實習費優化
 - 收費標準：維持現行標準，通常於大一期間收取，總金額 1,000 元（每學期 500 元）。
 - 新制變革：採「一收到底」概念。若學生英文課程重修，不再重複收費，避免增加學生額外負擔及行政催繳困難。
3. 調整後與南部同質性學校收費標準相對優惠。

(三) 實施對象與時間

- 新入學新生：自 115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（115 年 9 月入學）開始適用新制。
- 在校舊生：基於契約原則，舊生一律維持原有的收費制度。

三、意見交流

(一) 課教組補充說明

對於此部分收費，希望同學摒除課程框架的概念，早期是用課程的概念來收費，但目前電腦資源及網路並不侷限在課程於電腦教室上課，才使用到學校的電腦和設備。學校很多地方比如圖書館、外語自學中心、計中、各系所所提供給學生使用的證照模擬系統等，都屬於電腦及網路的使用範圍，所以希望同學不要一直針對是否在電腦教室上課。目前有些老師上課，雖然不在電腦教室，但是他使用了手機的部分，例如透過我們的 Filpclass 進行即時的互動，或者是進行考試；另外，有一些儀器設備，雖然不是傳統的電腦教室，但也使用了電腦終端機的設備以及網絡的部分。

(二) 學生提問:

Q1	對於轉學生應如何收費？
	依其「入學學號」判別。若為 115 年後入學學號則適用新制。
Q2	我想知道九百塊，大概是怎麼樣開出來或者是估出來的價格？還是說可能再過個兩年就要跟我們說要收一千二、一千三？
	(1)本次收費標準，是依循原收取電腦實習費的標準九百塊，並未另外進行成本的精算。 (2)根據會計決算統計，112 與 113 學年度電腦網路等相關收費收入約 2,908 萬元，但支出高達 3,363 萬元，校方在電腦網路這部分收支仍存在 455 萬元的差異，目前的調整並非為了營利，也是反映使用者付費的精神。

	(3)因為各項成本的變動，學校無法保證不會再調整，但基於契約精神原則，日後調整也不會立即適用。
Q3	使用者付費觀念，對於非使用電腦課程者之收費疑慮。
	目前教學環境已高度數位化，即便課程不在電腦教室，仍會使用到網路、智慧終端或虛擬桌面等資源，且收費基準已參考南部同質性學校，本校收費相對較低。
Q4	九百塊的概念是在使用學校網路，像我們在用學校網路或者是學校公共資源的時候，像我們班六十個人，就有一半的人都幾乎都跑不動。
	對於網路品質改善問題，建議學生可於校務會議或師生座談會提案，以便依預算編列進行改善佈線與增設裝置

結論:

先前那種以課程收費的方式並不是好的方法，基本上大部分的大學都是用[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]固定收費機制。調整這個概念，不要再跟課程綁在一起。

本次進行調整，另一目的是讓行政程序上能夠減化，不要讓學生於繳費後又要來補繳或退還這個電腦實習費。補繳/退費的問題造成很多困擾，例如原本已選修了這門課，被要求繳費了，然後退選這門課，那學校必須退回九百塊。這部分學校的整個行政流程從教務處、會計室到出納組到銀行端層層作業，本校學生數很多，只要有一千個人要補繳或退這個費用，我們有一千筆資料需要處理，所耗費行政成本十分可觀。

最後，請與會的學生會幹部，協助將今天調整的資訊讓同學知道，有什麼意見填寫會議中 Google 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BfvQHwre5Z5LvX5f7>)讓校方知道。謝謝大家的出席。